

普府〔2020〕106号

**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批准  
《普陀区土地使用权出让方案》  
（（2020）年普字第12号）实施的通知**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：

你局《普陀区土地使用权出让方案》（〔2020〕年普字第12号）收悉。普陀区桃浦科技智慧城W06-1401单元090-01地块位于桃浦镇，东至皋兰山路、南至规划武南路、西至规划山丹路、北至永登路。土地出让面积18458.9平方米，规划容积率3.0，计容建筑面积55377平方米。土地用途为四类住宅组团用地，建设工程性质为租赁住房及配套设施。本次出让不含地下空间土地出让金，待出让后在设计方案审核阶段以审定的方案为准补交土地出

让金。该地块出让年限 70 年，物业建成后全年限持有，由桃浦智创城管委办负责落实全生命周期管理。

经区府研究，同意你局编制的出让方案，按总价人民币 38930 万元（合楼面地价：7030 元/平方米）作为挂牌起始价出让普陀区桃浦科技智慧城 W06-1401 单元 090-01 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请你局做好出让前期准备工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

2020 年 10 月 29 日